3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实训室改造及维护项目

招标文件第一册（专用部分）

（招标编号：YNZB-2019067）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二○一九年九月

# 

# 目 录

[目 录](#_Toc11749)

[第一章 投标邀请](#_Toc1005)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_Toc25738)

[二、项目介绍](#_Toc7237)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_Toc9037)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方式及所需资料](#_Toc4791)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_Toc18789)

[六、采购公告查询](#_Toc8012)

[七、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售后服务保证金](#_Toc21941)

[八、采购人联系方式](#_Toc7989)

[第二章 项目需求](#_Toc24929)

[一、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_Toc15762)

[二、商务要求](#_Toc27729)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_Toc21449)

[前附表（一）资格审查表](#_Toc18739)

[前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_Toc4275)

[前附表（三）](#_Toc365)

[前附表（四）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表](#_Toc24130)

[1. 资格审查](#_Toc27815)

[1.1 资格审查的主体](#_Toc31995)

[1.2资格审查表](#_Toc23273)

[1.3合格投标人数量](#_Toc4111)

[2. 符合性审查](#_Toc20674)

[2.1符合性审查的原则](#_Toc18282)

[2.2澄清、说明或者补正](#_Toc28057)

[2.3投标报价前后不一致的修正](#_Toc32578)

[2.4投标报价缺漏项的修正](#_Toc5527)

[2.5异常低价](#_Toc10456)

[2.6以下情形将导致投标无效](#_Toc969)

[2.7符合性审查表](#_Toc11916)

[3. 比较与评价](#_Toc20075)

[3.1评审依据](#_Toc21894)

[3.2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_Toc30335)

[3.3其他政府采购政策](#_Toc29033)

[3.4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_Toc9496)

[**4.评标方法 32**](#_Toc8952)

[4.1 评标方法的分类](#_Toc3073)

[5.综合评分法](#_Toc24728)

[5.1综合评分法的定义](#_Toc19631)

[5.2综合评分法的评审规则](#_Toc16391)

[5.3推荐中标候选人](#_Toc8087)

[6.定性评审法](#_Toc29390)

[6.1定性评审法的定义](#_Toc1889)

[6.2定性评审的对象和方法](#_Toc13106)

[6.3推荐中标候选人](#_Toc30354)

[7.最低价法](#_Toc3499)

[7.1最低价法的定义](#_Toc17312)

[7.2最低价法的评审规则](#_Toc4917)

[7.3推荐中标候选人](#_Toc26253)

[8.编写评标报告](#_Toc8941)

[8.1评标报告内容](#_Toc5249)

[8.2评标委员会成员争议事项的认定](#_Toc11741)

[*9.确定中标人 35*](#_Toc12531)

[9.1是否评标定标分离](#_Toc11748)

[9.2不适用评定分离时的定标方法](#_Toc2405)

[9.3评定分离时的定标方法](#_Toc4378)

[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_Toc14274)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_Toc9510)

[格式1：投标函](#_Toc10838)

[格式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_Toc28558)

[格式3：授权委托书](#_Toc13443)

[格式4：资格条款偏离表](#_Toc4793)

[格式5：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_Toc28677)

[格式6：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第1款规定条件的声明](#_Toc13000)

[格式7：无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_Toc21307)

[格式8：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_Toc3484)

[格式9：诚信投标承诺书](#_Toc18813)

[格式10：开标一览表](#_Toc2671)

[格式11：技术规格偏离表](#_Toc876)

[格式12：商务条款偏离表](#_Toc10504)

[格式13：投标人综合概况简表](#_Toc16105)

[格式14：履约进度计划表](#_Toc32726)

[格式15：售后服务方案](#_Toc12629)

[格式16：近三年经营业绩一览表](#_Toc3128)

[格式17：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及方案](#_Toc2268)

[格式18：产品技术方案](#_Toc6321)

[格式19：拟安排的整个项目负责人情况](#_Toc3808)

[格式20：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_Toc22139)

[格式21：相关竞赛经验](#_Toc28576)

[格式22：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_Toc18689)

[格式23：违约承诺](#_Toc12384)

[格式24：其它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_Toc14831)

[第六章 合同文本](#_Toc20393)

# 

# 第一章 投标邀请

根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和《深圳网上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就实训室改造及维护项目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采购，欢迎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 一、采购项目的名称

1.项目名称：实训室改造及维护

2.招标编号：YNZB-2019067

3预算金额：303000元

## 二、项目介绍

根据学校实训室改造及维修项目建设计划，需对实训室及实训设备进行改造和维修维护。项目内容包括对不满足实践教学活动的设备进行改造，对影响实践教学安全的电气进行改造，对技术集成度较高的工业机器人设备进行维修和维护。

## 三、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

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3.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诚信投标承诺书”）；

4.投标人近三年内（即至少从**2016年9月**开始起算，投标人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无行贿犯罪纪录承诺函”）；

5.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 四、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方式及所需资料

1.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19年9月17日起至2019年9月23日。**

2.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及投标报名表下载地址见公告底端附件。

3. 投标报名方式：**2019年9月17日起至2019年9月23日**，以“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商名称”为标题，[发送报名邮件至494606961@qq.com](mailto:发送报名邮件至494606961@qq.com)报名。邮件附件内容应包括：

A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扫描件）

B填写投标报名表，加盖公司公章（扫描件）

C授权书、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扫描件）

**注：招标管理中心收到报名邮件及上述材料，审核通过并邮件回复的，报名成功；若发送报名邮件后未收到招标中心邮件回复确认的，则未报名成功。**

## 五、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形式

1.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19年9月25日16:00。

2.要求澄清的形式：书面方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六、资料查验

投标人需在2019年9月24日14:00-14:30到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致远楼412A招标管理中心办公室查验资料，未按时递交报名材料查验的投标人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报名材料包括：

A公司营业执照原件

B填写投标报名表，加盖公司公章原件

C授权书、授权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七、勘察现场

勘察现场时间：2019年9月24日下午:14:40

勘察现场集合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致远楼412A。

## 八、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2019年9月27日 上午9:30**

2、投标截止及开标时间：**2019年9月27日 上午9:30**

3、开标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致远楼412A开标室。

## 九、采购公告查询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官网http://www.sziit.edu.cn

## 十、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及售后服务保证金

## 1.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要求向招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 2.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要求向招标人递交履约保证金

## 3. 售后服务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5%

## 十一、采购人联系方式

采购人：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

联系人：崔老师 马老师

联系方式：89226691 、89226812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2019年9月17日

# 第二章 项目需求

## 一、货物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概述**

本学院的自动生产线实训室和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的高开放性和强专业性以及人员缺失，使实训室设备存在正常运行率低，无法满足教学需求。根据学校实训室改造及维修项目建设，需对实训室及实训设备进行改造和维修维护。项目内容包括对不满足实践教学活动的设备进行改造，对影响实践教学安全的电气进行改造，对技术集成度较高的工业机器人设备进行维修和维护。

**（二）服务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需求内容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预算限额（元） |
| 1 | 自动生产线实训室和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改造维修及技术服务 | 1 | 件 |  | 303000 |
| 2 | ABB机器人实训室及机器人综合实训室装置维修维护及技术服务 | 1 | 件 |  |

**（三）详细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具体技术要求 |
| **1** | **自动生产线实训室和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改造维修及技术服务** | **1.1 自动生产线实训台改造（6套）** |
| **1.1.1 快速接线端子更换** |
| **1.1.1.1快速接线端子型号需与现有实训台吻合，可实现完全互换；** |
| **1.1.1.2快速接线端子外形尺寸不小于42.5x30.5mm（WxH）；导轨式安装；** |
| **1.1.1.3快速接线端子过电流不小于24A；** |
| **1.1.1.4快速接线端子耐电压不低于800V;** |
| **1.1.1.5快速接线端子适合线径0.08-2.5mm2；** |
| **1.1.1.6快速接线端子匹配PLC输出配置合适数量的公共端端子，配合合适数量的电源端端子，适配合适数量的短路插针，国际优质品牌。** |
| **1.1.1.7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2 开关面板组件更换（6套）** |
| **1.1.2.1 开关面板组件零件采用铝合金材料，表面氧化处理；** |
| **1.1.2.2 面板组件方式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2.3零件尺寸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2.4 根据现有实训台对开关面板组件进行组装，配套合适的紧固件。** |
| **1.1.3 自复位开关组件添加及更换（48个）** |
| **1.1.3.1 自复位开关开关模组保护等级IP20（IEC60529），面板保护等级IP65;** |
| **1.1.3.2 自复位开关自洁式滑动结构触点，高耐受结构设计；** |
| **1.1.3.3 自复位开关额定绝缘电压不小于600V；** |
| **1.1.3.4 自复位开关额定通电电流不小于10A；** |
| **1.1.3.5 自复位开关额定使用电压DC24V；** |
| **1.1.3.6 自复位开关使用环境，温度-20~55°C，湿度45~85%；** |
| **1.1.3.7 自复位开关耐压值，触点：不低于2500V AC，1分钟；** |
| **1.1.3.8 自复位开关耐振动，误动作5~55Hz，耐久性，30Hz，单振福不低于0.5mm；** |
| **1.1.3.9 自复位开关机械寿命不低于500万次（单触点）；** |
| **1.1.3.10 自复位开关安装尺寸不小于φ21mm；** |
| **1.1.3.11 自复位开关触点模块尺寸，厚度不大于15mm，常开触点；** |
| **1.1.3.12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3.13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4 选择开关组件添加及更换（12个）** |
| **1.1.4.1 开关模组保护等级IP20（IEC60529），面板保护等级IP65;** |
| **1.1.4.2 自洁式滑动结构触点，高耐受结构设计；** |
| **1.1.4.3 额定绝缘电压不小于600V；** |
| **1.1.4.4 额定通电电流不小于10A；** |
| **1.1.4.5 额定使用电压DC24V；** |
| **1.1.4.6 使用环境，温度-20~55°C，湿度45~85%；** |
| **1.1.4.7 耐压值，触点：不低于2500V AC，1分钟；** |
| **1.1.4.8 耐振动，误动作5~55Hz，耐久性，30Hz，单振福不低于0.5mm；** |
| **1.1.4.9 机械寿命不低于500万次（单触点）；** |
| **1.1.4.10 开关安装尺寸不小于φ21mm；** |
| **1.1.4.11 触点模块尺寸，厚度不大于15mm；** |
| **1.1.4.12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4.13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5 急停开关组件添加及更换（12个）** |
| **1.1.5.1 符合国际标准，旋转复位型；** |
| **1.1.5.2 常闭触点；** |
| **1.1.5.3 开关模组保护等级IP20（IEC60529），面板保护等级IP65;** |
| **1.1.5.4 自洁式滑动结构触点，高耐受结构设计；** |
| **1.1.5.5 额定绝缘电压不小于600V；** |
| **1.1.5.6 额定通电电流不小于10A；** |
| **1.1.5.7 额定使用电压DC24V；** |
| **1.1.5.8 使用环境，温度-20~55°C，湿度45~85%；** |
| **1.1.5.9 耐压值，触点：不低于2500V AC，1分钟；** |
| **1.1.5.10 耐振动，误动作5~55Hz，耐久性，30Hz，单振福不低于0.5mm；** |
| **1.1.5.11 机械寿命不低于500万次（单触点）；** |
| **1.1.5.12 开关安装尺寸不小于φ21mm；** |
| **1.1.5.13 常闭触点，触点模块尺寸，厚度不大于15mm；** |
| **1.1.5.14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5.15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6指示灯面板组件添加及更换（6套）** |
| **1.1.6.1 组件零件采用铝合金材料，表面氧化处理；** |
| **1.1.6.2 面板组件方式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6.3零件尺寸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6.4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6.5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7 指示灯添加及更换（48个）** |
| **1.1.7.1红、绿、黄、蓝/白四种颜色；** |
| **1.1.7.2 平头型，盖帽高度不大于10mm，总体长度不大于42mm；** |
| **1.1.7.3 安装尺寸不小于φ21mm；** |
| **1.1.7.4 直流24V供电，允许电压波动范围不大于10%，消耗电流不大于20mA。** |
| **1.1.7.5 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8 触摸屏支架组件添加及更换（6套）** |
| **1.1.8.1 触摸屏组件零件采用铝合金材料，表面氧化处理；** |
| **1.1.8.2 触摸屏组件适合现有触摸屏面板尺寸，组件方式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8.3零件尺寸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相同，可进行互换；** |
| **1.1.8.4 支持快速拆装，双卡扣设计；** |
| **1.1.8.5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9 输送带旋转编码器组件添加及更换（6套）** |
| **1.1.9.1 根据现场需求对编码器传动轴进行设计何加工，组件方式与实训室目前使用的结构相同；** |
| **1.1.9.2 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9.3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10 旋转编码器添加及更换（12个），编码器不低于500线/转，DC24V供电；** |
| **1.1.11 输送带挡块装置改装（6套）** |
| **1.1.11.1功能，对输送带上的零件可进行挡料分拣；** |
| **1.1.11.2按照现有实训台要求进行配线和接线，要求所有接线端要压接端子，根据接线电路图匹配不同颜色接线；** |
| **1.1.11.3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1.12 挡料电磁铁添加及更换（12个）** |
| **1.1.12.1挡料装置采用90°旋转电磁铁控制；** |
| **1.1.12.2电磁铁支持连续供电不短于5分钟；** |
| **1.1.13 光电开关添加及更换（20个）** |
| **1.1.13.1 光电开关类型，U型槽式；** |
| **1.1.13.2 发光方式，直流光；** |
| **1.1.13.3 检测方式，对射型；** |
| **1.1.13.4 检测距离5mm（槽宽）；** |
| **1.1.13.5 动作模式，遮光时ON/入光时ON（可切换）；** |
| **1.1.13.6 标准检测物体，不透明体（2x0.8mm或以上）；** |
| **1.1.13.7 应差0.025mm以下；** |
| **1.1.13.8 光源波长，红外发光二极管940nm±200nm；** |
| **1.1.13.9 额定电源电压DC5-24V；** |
| **1.1.13.10 消耗电流12mA以下；** |
| **1.1.13.11 控制输出，NPN集电极开路输出；** |
| **1.1.13.12 控制输出（负载电源电压），DC5V-24V；** |
| **1.1.13.13 控制输出（负载电流），100mA以下；** |
| **1.1.13.14 保护回路，负载短路保护；** |
| **1.1.13.15 响应频率，1kHz或以上；** |
| **1.1.13.16 防护等级（IEC60529）,IP50或更优；** |
| **1.1.13.17 连接方式，PIN4接插件，配插接头；** |
| **1.1.13.18 使用环境照度，荧光灯1000lx以下。** |
| **1.2 带面板触摸屏支架添加及更换（30套）** |
| **1.2.1 铝合金材料，面板厚度不小于1.5mm，表面氧化；** |
| **1.2.2触摸屏面板尺寸与现有实训台支架可完全互换；** |
| **1.2.3 触摸屏支架与现有实训台2点式支架可完全互换；** |
| **1.2.4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3不带面板触摸屏支架添加及更换（30套）** |
| **1.3.1 结合现有的触摸屏面板配套安装支架，铝合金材料；** |
| **1.3.2触摸屏支架与现有实训台支架可完全互换；** |
| **1.3.3 对现有实训台的控制板和面板进行加工，实现与2点式支架完全互换；** |
| **1.3.4根据现有实训台选择合适紧固件并进行安装。** |
| **1.4 资源终端固定支架添加及安装（30套）** |
| **1.4.1 支架采用铝合金材质，表面氧化或喷砂处理；** |
| **1.4.2 资源终端电源线由支架内部隐藏式走线；** |
| **1.4.3 支架高度不超过400mm，重量不超过2kg；** |
| **1.4.4 支架与资源终端固定方式采用磁吸式，可拆卸；** |
| **1.4.5 支架转动角度不小于30度；** |
| **1.5编程设备编程电缆添加及更换（165条）** |
| **1.5.1 带转角USB接口编程电缆（45条）， 一端为标准USB接口，一端为Mini USB接口，转角90°，长度不小于1.5米；** |
| **1.5.2 直插USB接口编程电缆（45条），一端为标准USB接口，Mini USB接口，直插型，长度不小于1.5米；** |
| **1.5.3 RJ45型编程下载网线（45条），一体型编程下载用网线，长度不小于1.5米；** |
| **1.5.4 USB转RS232下载线（30条），FTDI芯片，带光电隔离，接口镀金，USB接口为标准型，RS232接口为DP9针，长度不小于1.5米，支持WIN7操作系统。** |
| **1.6 工具管理箱信息系统更新** |
| **1.6.1 对工具管理箱进行维修，更换损坏部件，使系统正常工作；** |
| **1.6.2 对工具管理箱的软件进行更新，使两台工具箱可以更新工具借出和归还信息。** |
| **1.7 三菱PLC输出口，对输出故障的6台三菱PLC进行电路更新保障正常使用。** |
| **1.8控制模块底板维修，维修PLC控制板（10台），控制板加固或安装支撑装置，保障可以正常使用。** |
| **1.9 自动生产线实训室地插添加及更换** |
| **1.9.1更换实训室的地插电源插座** |
| **1.9.2 地插要求防水等级IP55级或更优；** |
| **1.9.3 地插要求内部插座可转动；** |
| **1.9.4 地插要求通过国家3C安全认证，不含有毒有害物质；** |
| **1.9.5 地插要求面板为铜合金，表面抛光；** |
| **1.9.6 地插要求面板高度不超过12mm；** |
| **1.9.7 地插要求面板双层密封硅胶；** |
| **1.9.8 地插要求为全隐藏式；** |
| **1.9.10地插面板尺寸不小于122x120x12mm；** |
| **1.9.11 地插符合GB2009.1安全标准。** |
| **1.10 维修维护自动化生产线实训室实训设备（30套），免费提供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维护和维修过程中需求的单价不超过1000元的设备零部件并进行设备维护维修；** |
| **1.10.1 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光电传感器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20个；** |
| **1.10.2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接近传感器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80个；** |
| **1.10.3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电容传感器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60个；** |
| **1.10.4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旋转编码器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0个；** |
| **1.10.5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PLC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6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触摸屏接口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7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PWM直流电机驱动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8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步进电机驱动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9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机械限位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20个；** |
| **1.10.10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光电开关限位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180个；** |
| **1.10.11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电磁铁挡块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12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气管漏气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100米；** |
| **1.10.13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气源组合套件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14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气动电磁阀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150个；** |
| **1.10.15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无杆气缸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16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旋转气缸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17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直线气缸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60个；** |
| **1.10.18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气爪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个；** |
| **1.10.19对自动生产线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气动节流阀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多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大不超过300个；** |
| **1.11 维修维护运动控制实训室实训设备（30套），免费提供实训室设备维护和维修过程中需求的单价不超过1000元的设备零部件并进行设备维护维修；** |
| **1.11.1 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变频器模块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2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直线电机模块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3对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直流电机驱动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0个；** |
| **1.11.4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步进电机驱动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0个；** |
| **1.11.5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伺服驱动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6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PLC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7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触摸屏接口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8 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光电传感器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50个；** |
| **1.11.9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机械限位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90个；** |
| **1.11.10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机械零件损坏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11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三相交流电机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 |
| **1.11.12对运动控制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磁栅尺套件故障进行及时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30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0套。** |
|  |
| **2** | ABB机器人实训室及机器人综合实训室装置维修维护及技术服务 | **2.1 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快换装置添加及更换（6套）** |
| **2.1.1 快换装置采用超硬铝合金轻型材料；** |
| **2.1.2 机器人侧装置重量不超过200g；** |
| **2.1.3 机器人侧允许负载重量不小于8kg；** |
| **2.1.4 机器人侧安装厚度不大于50mm；** |
| **2.1.5 机器人侧装置带有D-SUB探头连接器；** |
| **2.1.6 机器人侧定位孔尺寸为φ5；** |
| **2.1.7 工具侧装置重量不超过120g；** |
| **2.1.8工具侧允许负载重量不小于5kg；** |
| **2.1.9工具侧安装厚度不大于45mm；** |
| **2.1.10工具侧装置带有D-SUB探头连接器；** |
| **2.1.11 工具侧装置重量不超过115g；** |
| **2.1.12 快换装置可与实训室现有快换有效交换匹配使用。** |
| **2.2 六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机器人电池添加及更换** |
| **2.2.1 电池电压3.6V，电池容量7.2Ah；** |
| **2.2.2 电池带有标准两芯插头，与IRB120机器人电池接口一致；** |
| **2.2.3 电池尺寸及其它电气规格与实训室ABB IRB120机器人电池规格一致。** |
| **2.3 六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机器人重定位工具添加及更换** |
| **2.3.1 采用非金属材质，韧性材料；** |
| **2.3.2工具长度不超过100mm，直径不超过35mm；** |
| **2.3.3 工具末端尺寸与实训室现有的机器人快换尺寸吻合；** |
| **2.3.4 工具尖端直径尺寸不大于1mm。** |
| **2.4 六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机器人重定位工具座添加及更换** |
| **2.4.1 采用铝合金金属材质，表面经氧化或喷漆处理；** |
| **2.4.2工具座长度不超过100mm，直径不超过35mm；** |
| **2.4.3 工具座末端带有螺纹与实训室现有的机器人实训台安装孔匹配；** |
| **2.4.4 工具座尖端直径尺寸不大于1mm。** |
| **2.5 砂轮机（1台）** |
| **2.5.1 额定功率不低于250W；** |
| **2.5.2 砂轮直径150mm；** |
| **2.5.3 孔径12.7mm；** |
| **2.5.4 转数不低于2800RPM；** |
| **2.5.5 尺寸不大于380x210x290mm；** |
| **2.5.6 重量不大于10kg；** |
| **2.5.7 本体安装有护眼镜** |
| **2.5.8 带锯片打磨组件。** |
| **2.6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众为兴机器人连接件添加及更换** |
| **2.6.1 机器人连接件采用铝合金金属或韧性非金属等轻型材料；** |
| **2.6.2 机器人连接件可安装常规笔芯用于画轨迹；** |
| **2.6.3 机器人连接件尺寸高度不大于65mm，直径尺寸不大于45mm，紧固螺栓采用M3或M4型；** |
| **2.6.4 连接件与实训室现有众为兴机器人第四轴能够可靠连接；** |
| **2.7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汇川机器人连接件添加及更换** |
| **2.7.1 机器人连接件采用铝合金金属或韧性非金属等轻型材料；** |
| **2.7.2 机器人连接件可安装常规笔芯用于画轨迹；** |
| **2.7.3 机器人连接件尺寸高度不大于65mm，直径尺寸不大于45mm，紧固螺栓采用M3或M4型；** |
| **2.7.4 连接件与实训室现有众为兴机器人第四轴能够可靠连接；** |
| **2.8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机器人电池添加及更换** |
| **2.8.1 电池标称电压DC3.6V；** |
| **2.8.2 电池标称容量不小于1200mAh；** |
| **2.8.3 电池最大持续电流不小于35mA；** |
| **2.8.4 工作温度范围-20度~65度或以上；** |
| **2.8.5 产品尺寸不大于14.5x25.5mm，重量不大于10g；** |
| **2.8.6 电池能够与现有机器人用电池匹配互换。** |
| **2.9 锁螺丝模版添加及更换** |
| **2.9.1 锁螺丝板尺寸不大于200x300mm；** |
| **2.9.2 锁螺丝板厚度不小于2mm；** |
| **2.9.3 锁螺丝板材质为硬金属材质；** |
| **2.9.4 板上螺纹孔分布与实训室现有锁螺丝板匹配；** |
| **2.9.5 锁螺丝板安装方式与实训室实训台匹配。** |
| **2.10 维修维护ABB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21套），免费提供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维护和维修过程中需求的单价不超过1000元的设备零部件并进行设备维护维修；** |
| **2.10.1 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ABB机器人转数计数器错误进行及时修正，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2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ABB机器人本体标定值错误进行及时修正，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3 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夹爪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台数最多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5个；** |
| **2.10.4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顶针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5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5个；** |
| **2.10.5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写字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5个；** |
| **2.10.6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快换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6个；** |
| **2.10.7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碰撞造成的系统报警及原点丢失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8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强制松开抱闸造成的系统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9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示教器系统损坏造成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0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控制器的断路器故障引起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1 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控制器的DeviceNet故障引起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2 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控制器的Profinet故障引起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3 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控制器的电池电量低引起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4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ABB机器人编程软件的误操作造成的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5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电气线路（包含散热风扇等）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6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机械（包含每个功能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 |
| **2.10.17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光纤传感器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5个；** |
| **2.10.18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接近开关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60个；** |
| **2.10.19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真空压力传感器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6个；** |
| **2.10.20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步进电机输送带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5台，步进电机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2个，光电开关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32个；** |
| **2.10.20对ABB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吸盘工具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16台，真空发生器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6个，快换接头更换最多不超过16个；** |
| **2.11 维修维护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28套），免费提供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维护和维修过程中需求的单价不超过1000元的设备零部件并进行设备维护维修；** |
| **2.11.1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四轴机器人系统软件错误进行及时修正，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2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四轴机器人伺服编码器错误进行及时修正，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3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夹爪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1.4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顶针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1.5对设备使用过程中造成的写字工具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1.6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中的点胶工艺模块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笔形工具，点胶模板机械零件及机械安装，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笔形工具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点胶模版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1.7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中的打螺丝工艺模块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电动螺丝批，夹具、打螺丝模块机械零件及机械安装，螺丝折断、打滑等项目内容，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电动螺丝批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1.8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中的高速搬运工艺模块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真空吸嘴，夹具、搬运模块机械零件及机械安装，气动送料机构卡料损坏等项目内容，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 |
| **2.11.9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中的视觉识别抓取工艺模块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真空吸嘴，夹具、视觉模块机械零件及机械安装等项目内容，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0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实训设备中的工业视觉动态抓取工艺模块使用过程中造成的损坏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包括但不限于真空吸嘴，夹具、输送带模块及视觉模块机械零件及机械安装等项目内容，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7台套；** |
| **2.11.11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四轴机器人较经常存在的伺服驱动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2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四轴机器人碰撞造成的系统报警及原点丢失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3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四轴机器人示教器电缆损坏造成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4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四轴机器人控制器的继电器故障引起的无法正常启动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5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电气线路（包含散热风扇等）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6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机械（包含每个功能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 |
| **2.11.17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的接近传感器（包含每个功能模块）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12个；** |
| **2.11.18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气动送料模块（包含不限于气缸、电磁阀、节流阀、气源组件）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5台套，气缸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50个，电磁阀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50个，节流阀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100个，气源组件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8个；** |
| **2.11.19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真空吸盘模块（包含不限于真空发射器、真空传感器、吸盘等）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真空发生器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8个，真空传感器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8个，吸盘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8个；** |
| **2.11.20 对四轴工业机器人实训室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台输送带模块（包含不限于步进驱动器、步进电机、输送带等）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8台套，步进驱动器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步进电机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输送带更换数量最多不超过25个；** |
| **2.12维修维护发那科六轴工业机器人实训设备，对发那科六轴工业机器人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设备的简单软件和硬件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台套。** |
| **2.13维修维护优傲协作型机器人实训设备，对优傲协作型机器人设备使用过程中机器人实训设备的简单软件和硬件故障进行及时维护和维修，保障教学期间的正常使用状态，维护维修数量最大不超过2台套。** |
|  |  |  |

备注： “星号参数”（★）为不可偏离项，如有负偏离则废标处理。

## 二、商务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目录** | **招标商务需求** |
| **1** | **关于保修** | **★1.1免费保修期，投标人货物免费保修期 2 年，时间自最终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 **1.2维修响应及故障解决时间，在保修期内，一旦发生质量问题，投标人保证在接到通知1小时内赶到现场进行修理或更换。** |
| **1.3保修期内设备培训服务，在保修期及服务期内，每学期根据专业教研室的安排提供对设备和软件的使用进行培训，每次培训人员不少于1人，每次培训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现场培训人员需根据使用方对设备和软件的使用要求进行培训。培训时间安排由使用方根据教学情况安排，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培训安排计划。** |
| **1.4 其它，投标人应按其投标文件中的承诺，进行其他售后服务工作。** |
| **2** | **关于交货** | **★2.1签订合同后 30 天（日历日）内完成所有需求内容项。** |
| **2.2投标人必须承担的设备运输、安装调试、验收检测和提供设备操作说明书、图纸等其他类似的义务。** |
| **3** | **关于技术维修维护** | **3.1在完成现有需求的技术维修维护内容后，免费提供4个学期的实训室技术支持服务，每个学期提供20教学周的全日制技术支持服务；** |
| **3.2 正常教学周内提供不少于2人/天，8小时/天实训室现场技术支持服务。** |
| **4** | **★关于验收** | 1.1投标人货物和现场安装及使用情况经过双方检验认可后，签署验收报告，产品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算，由投标人提供产品保修文件。 |
| 1.2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货物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全部产品及完整的技术资料。  b、货物符合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的要求，性能满足要求。  c、标准化产品（货物）具备产品合格证。 |
| **1.3**当满足以下条件时，采购人才向中标人签发服务内容验收报告：  a、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了所有项目的技术维修维护服务；  b、中标人已按照合同规定提供免费技术服务人员名单及服务承诺书。 |
| **5** | **★付款方式** | **付款方式的约定付款方式的约定**  **经采购方验收专家小组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投标方向采购方支付合同金额5%的质量保证金并向甲方提供项目全额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收到上述款项和发票后向中标人支付100%合同价款。** |
| **6** | **★质量/售后服务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5%** |

**备注：加注“★”的参数作为实质性条款，如负偏离将导致投标无效。**

# 

# 第三章 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

## 前附表（一）资格审查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要求 | 资格证明材料内容 |
| 1 |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第一款规定条件的声明  （3）由于法人的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除非招标文件另有说明，招标文件不接受法人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投标，分支机构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 |
| 2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分包、转包 | 投标文件中不需要提供证明文件 |
| 3 | 近三年内（即至少从2016年9月开始起算，供应商成立不足三年的可从成立之日起算）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本项目投标 | 资格审查时，招标人从深圳市政府采购网集中查询。同时审查投标人是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无行贿犯罪纪录承诺函”。有行贿犯罪记录的供应商投标无效。 |
| 4 |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采购人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 | 查询时间：资格审查时。  信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使用方法：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以及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处于处罚决定规定的时间和地域范围内的投标人，属于未实质响应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无效。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投标的，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同时审查投标人是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诚信投标承诺书” |
| 5 | 投标人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时不存在被有关部门禁止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在有效期内的情况 | 投标函中承诺 |
| 6 | 无投标人须知第1.3.2条规定禁止性情形 | 投标函中承诺 |

## 前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凡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文件无效，投标作废标处理）**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  |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 |
|  | 投标文件的数量不符合要求 |
|  |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或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
|  |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
|  | 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投标内容有严重缺漏项 |
|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 |
|  |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
|  | **技术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
|  |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 |
|  |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否实质性满足由评标委员会评判）； |
|  |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 |
|  | “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 |
|  |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
|  | 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 **商务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
|  | 招标文件加注星号（★）的商务要求负偏离 |
|  | “商务条款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 |
|  |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
|  | 投标有效期不足 |
|  |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到账，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  | **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 |
|  |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控制金额上限，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限额。 |
|  |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
|  |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服务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
|  |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的； |
|  |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以上报价； |
|  |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
|  | **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
|  |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
|  | 扰乱开标、评标秩序，干扰招标工作正常进行 |
|  |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

## 前附表（三）

下表中“■”表明本项目选择该符号后所列内容，“□”表明未选择该符号后所列内容。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3.2** | 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 | 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比例：6% |
| **3.4.2** |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核心产品 | 无 |
| **4.1.2** | 本项目的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法  □定性评审法  □最低价法 |
| **9.1** | 是否评标定标分离 | □评定分离  ■不适用评定分离 |
| **9.3** | 评定分离时的定标方法 | □自定法  □抽签法  □竞价法 |

## 前附表（四）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项 | | | | | 权重 |
| 1 | 价格部分 | | | | | 22 |
| 2 | 技术部分 | | | | | 42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实施方案（工作措施、工作方法、工作手段、工作流程） | | 10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设备改造部分是否具有功能分析、改造规划、设计图纸、功能测试流程等项目实施步骤，技术服务部分人员是否达到要求的技术能力，技术服务是否具有详细的工作日程表，人员安排表，工作内容记录表，在岗签到表等保障技术服务质量的相关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0分；评价为良得6分数；评价为中得4分；评价为差2不得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 2 | 项目重点难点分析、应对措施及相关的合理化建议 | | 10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项目中关于工业机器人技术相关的维护维修和技术服务能否提供体现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能力的资格证书、比赛获奖证书、认证证书等.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0分；评价为良得6分数；评价为中得4分；评价为差2不得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 3 | 质量（完成时间、安全、环保）保障措施及方案 | | 10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维修维护及改造部分内容的完成时间、安全措施及环保是否到位，技术服务部分是否具有保障服务时间的制度文件。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10分；评价为良得6分数；评价为中得4分；评价为差2不得分，不提供的不得分。 |
| 4 | 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 7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由项目服务期后的服务承诺内容，包括不限于维修项的免费保修期、延续的不定期维护、服务期满后提供的其它服务内容.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7分；评价为良得4分数；评价为中得2分；评价为差0不得分。 |
| 5 | 违约承诺 | | 5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对于改造、维护、维修及技术服务内容的违约承诺.  根据招标文件的需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进行横向比较，分档评分：评价为优得5分；评价为良得3分数；评价为中得1分；评价为差不得分。 |
| 3 | 综合实力部分 | | | | | 29 |
|  | 序号 | 评分因素 |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拟安排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 | 9 | 专家打分 | 考察内容：项目负责人专业、学历、职称、特长、项目经验等内容。  1.学历为全日制专科或以上，专业为自动化、智能控制、机电一体化专业的，得1分；（需提供毕业证书证明材料，不提供不得分）；  2.证明从事机电一体化相关工作及工作能力的电工或可编程序控制系统设计师资格证书高级或以上，具有1项得1分，最多不超过2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3.证明从事工业机器人相关工作及工作能力的ABB工业机器人认证助理讲师或以上，省级或以上以职工身份参加的工业机器人类技能竞赛获奖二等奖或以上的，具有1项得1分，最多不超过2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提供聘用合同、社保和其他证明材料（包括不限于机电一体化、工业机器人领域的资格证书、认证证书、获奖证书）扫描件，原件备查。未提供聘用合同扫描件的，不得分。 |
| 2 | 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 10 | 专家打分 | 团队成员总人数要求至少2人，未达到人数要求的，不得分。  1.机电一体化技术支持1名，提供聘用合同和社保材料，不提供不得分。以上材料齐全的得2分。  2.工业机器人技术支持1名，  提供聘用合同和社保材料，不提供不得分。以上材料齐全的得2分。  3.机电一体化技术支持人员具有证明从事机电一体化相关工作及工作能力的电工或可编程序控制系统设计师资格证书高级或以上，具有1项得1分，最多不超过3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4.工业机器人技术支持人员证明从事工业机器人相关工作及工作能力的ABB工业机器人认证助理讲师或以上，省级或以上以职工身份参加的工业机器人类技能竞赛获奖二等奖或以上的，具有1项得1分，最多不超过3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不提供不得分） |
| 3 | 项目拟选用产品的成熟度及可靠性 | | 5 | 专家打分 | 考察拟使用的产品情况，要求提供包含产品（包括不限于传感器、端子、插座、指示灯、开关等）的品牌、型号等品牌厂家公布的产品彩页、产品技术参数文档等作为证明资料，一般采取客观化评分。 提供一份得1分，最高五分。不提供不得分 |
|  | 4 | 成功案例 | | 5 | 专家打分 | 提供近三年相关项目业绩，每提供一项得1分，最高5分。  （提供相关合同关键页的扫描件，不清晰或无法证明致专家无法认定的，不得分。） |
| 4 | 诚信情况部分 | | | | | 7 |
|  | 序号 | | 评分因素 | 权重 | 评分方式 | 评分准则 |
| 1 | | 诚信评价 | 5 | 专家打分 | 根据《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加强招投标评审环节诚信管理的通知》（深财购[2013]27号）的要求，投标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存在诚信相关问题的，本项不得分，未出现相关诚信问题的得满分。以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供应商库中的处罚记录为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招标中心工作人员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 2 | | 履约评价情况 | 2 | 专家打分 | 根据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项目履约情况现场抽检结果，投标截止日前一年内（以深圳市政府采购中心网站《关于给予供应商履约评价差的函》的落款日期为准），供应商履约评价出现评价为“差”的，本项不得分。未评价为“差”的，得满分。投标人无需提供任何证明材料，由招标中心工作人员向评委会提供相关信息。 |

## 1. 资格审查

### 1.1 资格审查的主体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单位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1.2资格审查表

资格审查表见前附表（一）。资格审查表中任意一项内容不符合的，投标无效。

### 1.3合格投标人数量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 2. 符合性审查

### 2.1符合性审查的原则

2.1.1评标委员会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1.2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总体编排是否有序、文件签署是否合格、投标人是否提交了投标保证金等（招标文件有约定不收取的除外）。

2.1.3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投标。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买方的权利或卖方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1.4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其投标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 2.2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2.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2.3投标报价前后不一致的修正

2.3.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一）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二）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三）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四）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2.3.2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2.4投标报价缺漏项的修正

投标报价缺漏项将按以下方法修正：

2.4.1以除该投标人之外的，所有有效投标中缺漏项内容最高报价为基数计算缺漏项金额，金额大于或等于该投标人投标总价的1%时，视为严重投标缺漏项，该投标无效。

2.4.2缺漏项金额小于该投标人投标总价的1%时：

评标时，该投标人评标价按如下方法计算：

评标价=该投标人投标价+所有有效投标中缺漏项内容最高报价

以修正过的评标价作为其价格分计算基础。

若该供应商中标，合同价格按其投标价格，视为其投标总价已包括缺漏项内容，不得增加。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以上修正方法，投标无效。

2.4.3缺漏项修正后，如该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不影响其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

### 2.5异常低价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6以下情形将导致投标无效

**2.6.1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文件的数量不符合要求；
2. 未按招标文件所提供的样式填写投标函，或未按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组成的要求提供投标文件的（投标文件组成不完整）；
3. 投标文件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字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
4. 签字盖章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5. 投标内容有严重缺漏项；
6.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
7. 将一个包或一个标段的内容拆开投标。

**2.6.2技术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中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要求或加注星号的主要参数无技术资料支持；
2. 所投产品、工程、服务在质量、技术、方案等方面没有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是否实质性满足由评标委员会评判）；
3. 投标文件技术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投标；
4. “技术规格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
5. 将一个包中的内容拆开投标；
6. 投标人对同一货物或服务投标时，同时提供两套或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2.6.3商务响应，包括但不限于：**

1. 招标文件加注星号（★）的商务要求负偏离
2. “商务条款偏离表”填写不明或不实
3. 投标文件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4. 投标有效期不足
5. 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未在规定时间到账，投标保证金投标有效期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6.4投标报价，包括但不限于：**

1. 投标报价超出预算控制金额上限，或超过招标文件规定的最高投标限价
2. 投标报价有严重缺漏项目或对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清单项目及数量进行修改；
3. 招标文件未规定允许有替代方案时，对同一服务投标时，提供两套以上的投标方案；
4. 投标总价或分项报价高于财政预算限额的；
5. 同一项目出现两个以上报价；
6.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

**2.6.5违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1. 以他人的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
2. 扰乱开标、评标秩序，干扰招标工作正常进行
3.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情形。

### 2.7符合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表见前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中任意一项内容不符合的，投标无效。

## 3. 比较与评价

**3.1评审依据**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推荐中标候选人。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3.2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

3.2.1投标人为小型、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为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评标中将给予前附表（三）规定比例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并计算价格分数。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中的承诺，认定其是否属于小型和微型企业并享受小微企业优惠政策。投标人对其承诺的企业规模不真实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法报请主管部门给予处罚。

3.2.2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小型、微型企业必须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依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符合小型、微型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生产的产品或者提供其他小型、微型企业生产的产品。其他小型、微型制造商也必须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承诺对其他小型、微型制造商的声明函真实性承担连带责任。其他小型、微型制造商未提供《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的，不予认可投标人小型和微型企业地位，不给予价格扣除。

3.2.3招标文件接受联合体投标时，联合体协议约定小型和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30%以上的，给予2%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都是小型和微型企业的，给予“资格审查和评标方法”4.2.1规定比例的价格扣除。联合体各方均应提交《小型、微型企业声明函》。

3.2.4评标委员会根据投标人填制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分项报价表》，计算该投标人价格扣除。投标人须保证提交的《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分项报价表》与投标文件中其他报价表内容相符，如存在商品名称、数量、单价、总价、产地、制造商等不符情形，则不予认可该投标人小型和微型企业地位，不给予价格扣除。评标价计算方法：评标价=总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扣除比例。

3.2.5符合政府采购政策的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但上述单位同时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评审价格扣除。

**3.3其他政府采购政策**

其他政府采购政策，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招标文件的约定执行。

**3.4不同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

3.3.1采用最低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3.3.2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3.3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核心产品见前附表（三）。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完全相同的，按本条规定处理。

### 4.评标方法

### 4.1 评标方法的分类

4.1.1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以下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一）综合评分法。

（二）定性评审法。

（三）最低价法。

（四）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评审方法。

4.1.2本项目采用的评标方法见前附表（三），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评标方法，选取本节中对应内容理解本招标项目，前附表中未选取的评标方法，本章节中与该评标方法对应的条款对项目不具有约束力。

### 5.综合评分法

### 5.1综合评分法的定义

综合评分法。在指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评标总得分排名前列的投标人，作为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 5.2综合评分法的评审规则

5.2.1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

5.2.2价格分的计算公式见前附表（四），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20。

5.2.3评标总得分＝F1＋F2＋……＋Fn。

F1、F2……Fn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得分值。

5.2.4评标委员会成员按照前附表（四）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标准对投标文件打分。打分保留一位小数。计算平均分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5.2.5综合评分法评分因素和权重分值表见前附表（四）。

### 5.3推荐中标候选人

5.3.1评标专家根据评标规定以记名方式对投标人的投标进行综合评估，计算投标方的最终得分取算术平均数。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5.3.2评标专家小组根据最终评审的结果，推荐1至3名中标候选人经招标方授权评标专家小组直接确定中标人（得分最高者）。

5.3.3拟中标结果于评标工作结束后将在https://www.sziit.edu.cn/进行公示，公示期三天。各投标人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须在规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人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并附相关有效证明材料，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纪检监察办公室反映（纪检监察办公室联系电话：0755－89226299/89226297）。

### 6.定性评审法

### 6.1定性评审法的定义

定性评审法，是指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技术商务性评审，对各投标文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提出评审意见，并形成评审报告。定性评审法仅适用于评标定标分离的政府采购项目。

### 6.2定性评审的对象和方法

评标委员会应对所有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定性评审，指出投标文件的优点、缺陷、问题以及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并形成评审报告。

### 6.3推荐中标候选人

所有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被判定为废标或者无效标的投标人，均推荐为中标候选人。

## 7.最低价法

### 7.1最低价法的定义

最低价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据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数量或者比例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 7.2最低价法的评审规则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评标时，除了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外，不能对投标人的投标价格进行任何调整。

### 7.3推荐中标候选人

7.3.1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7.3.2中标候选人数量按“N+2”标准推荐，N为实际所需数量的中标人数量，实际所需中标人数量为1时，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为“1+2”，即3名中标候选人。当有效供应商少于“N+2”时，全部推荐。

### 8.编写评标报告

### 8.1评标报告内容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包括以下内容：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四）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七）采用定性评审时，评标报告应指出各投标文件中的优点和存在的缺陷，签订合同前应注意和澄清的事项等；

（八）定标方法采用自定法的项目，评标报告应包括各中标候选人的总体评价，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技术（服务）方案优劣对比、报价合理性等。

### 8.2评标委员会成员争议事项的认定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9.确定中标人

### 9.1是否评标定标分离

确定中标人分两种方式：（1）评定分离：采购人根据评标定标分离的原则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范围内确定中标人；（2）不适用评定分离：采购人授权评审委员会确定中标供应商，对评审委员会根据授权确定的中标供应商，采购人应当予以确认。本项目确定中标人的方式见前附表（三）。

### 9.2不适用评定分离时的定标方法

9.2.1不适用评标定标分离时，本项目即视为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采购人对评审结果应当予以确认。

9.2.2采用综合评分法和最低价法评审时，评标委员会按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人，第一中标候选人并列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9.3评定分离时的定标方法

9.3.1依据《深圳经济特区政府采购条例实施细则》，项目适用评定分离时，采购人应当按照以下方法确定中标人：（一）自定法；（二）抽签法；（三）竞价法。

9.3.2本项目定标方法见前附表（三）。投标人应按前附表规定的定标方法，选取本节中对应内容理解本招标项目，前附表中未选取的定标方法，本章节中与该定标方法对应的条款对项目不具有约束力。

9.3.3自定法，是指采购人的定标机构召开定标会按议事规则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9.3.4抽签法，是指中标候选人产生后，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按照随机抽签的方式在中标候选人中确定中标人。

（1）编号。抽签小组按中标候选人投标报名时间先后确定抽签编号，如A公司投标报名时间最早，则抽签编号为1，以此类推。

（2）抽签。按抽签编号的数量在摇号机放入相应数量及编号的号码球，抽签小组成员随机抽取一个号码球。

（3）定签。按抽中的号码球编号与事先确定的抽签编号对应确定中标人。

（4）确认结果。抽签小组成员及项目评审负责人签字确认抽签结果。

9.3.5竞价法，是指中标候选人产生后，由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中标候选人进行二次竞价，最终报价最低的为中标人。未竞价报价、或未在指定时间内到达现场的中标候选人，最终报价以其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为准。中标候选人的下一轮报价不能高于上一轮投标报价。如有两家或以上中标候选人最终报价相同且同为最低报价时，抽签确定中标人。除非前附表（三）另有说明，竞价定标阶段不适用小型微型企业价格扣除。

# 第四章 投标资料表

投标资料表是关于本招标项目的具体资料，是对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修改，投标人须知和投标资料表不一致之处，应以投标资料表为准。投标资料表的条款号与投标人须知条款号是一一对应的关系。

下表中“■”表明本项目选择该符号后所列内容，“□”表明未选择该符号后所列内容。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内 容** |
| **1.总则** | | |
| 1.1.1 |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
| 1.1.2 | 采购人 | 名称：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  联系人：崔老师  联系方式：0755-89226691 |
| 1.1.4 | 项目名称 | 实训室改造及维护 |
| 1.1.5 | 实施地点 | 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 |
| 1.1.6 | 信息发布媒体 |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http://www.sziit.edu.cn |
| 1.2.1 | 资金来源及比例 | 无 |
| 1.2.2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1.3.1 | 投标人的特定资格条件 | 与招标公告一致。 |
| 1.5 | 进口产品采购 | ■不允许  □允许 |
| 1.10.1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  ■组织，踏勘时间： 9**月 24日 14:40**  踏勘集中地点：致远楼412A |
| 1.11.1 | 投标预备会 | ■不召开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
| **2.招标文件** | | |
| 2.2.1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时间和形式 |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019年9月25日16时00分。  要求澄清的形式：书面方式，包括信函、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
| **3.投标文件** | | |
| 3.1 | 投标文件的组成 | 第一部分 投标函  一、投标函  二、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三、授权委托书  第二部分 资格文件  一、资格条款偏离表  二、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三、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第1款规定条件的声明  四、无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五、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六、诚信投标承诺书  第三部分 价格部分  一、开标一览表  第四部分 技术部分  一、技术规格偏离表  二、技术方案  第五部分 商务部分   1. 商务条款偏离表 2. 投标人综合概况简表 3. 履约进度计划表 4. 售后服务方案 5. 近三年经营业绩一览表 6. 评分表中要求提供的证明资料及其它事项   说明或承诺（自行编写材料）  上述文件须按顺序装订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  投标文件中，如无特殊说明，证照、业绩材料等资料可以是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
| 3.5.1 | 投标有效期 | 120日历天（从投标截止之日算起） |
| 3.7.3 | 签字或盖章要求 | 公章指投标人经备案的行政公章，不包括“投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合同专用章”、“财务专用章”。  投标文件中，复印件应加盖公章。  投标文件应加盖骑缝章。  签字方式可以是手写方式、盖人名章方式或盖手签章方式。 |
| 3.7.5 | 装订要求 | 无统一要求。  建议采用胶装或其他不易松散、便于长期存档的装订方式。 |
| 3.7.6 |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 |
| **4.投标** | | |
| 4.2.2 |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 投标文件递交至：  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致远楼412A室招标管理中心。 |
| 4.2.3 |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 ■否  □是 |
| **5.开标** | | |
| 5.1.1 |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9月27日 上午9:30**  开标地点：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致远楼412A开标室。 |
| 5.3 | 开标程序 | 开标顺序：以递交投标文件的先后顺序。 |
| **6.资格审查及评标** | | |
| 6.2.1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构成：  适用评标定标分离的：由5人以上单数的专家组成；  不适用评标定标分离的：5人，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4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专家库中抽取。 |
| **7.合同授予** | | |
| 7.4.1 | 合同 | 合同内容见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双方协商拟定 |

# 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编制说明**

本章内容为投标文件中涉及的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的内容及排序应按“投标资料表”第3.1条“投标文件的组成”，选取本章相应格式编制投标文件。“投标资料表”第3.1条中没有要求的内容，投标人不需要提交；本章中没有“投标资料表”第3.1条内容对应格式的，由投标人根据招标要求自行编制。

本章中格式序号对投标人无约束力，编制投标文件时要注意调整，投标文件中的实际章节序号按“投标资料表”第3.1条填写。

## 格式1：投标函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根据贵方为（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投标邀请，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提交投标文件。

在此，我方声明如下：

1. 我单位经研究上述招标文件的专用条款及通用条款后，我方愿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中填写的投标报价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承包上述项目并修补其任何缺陷。
2. 同意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
3.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4. 本投标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120个日历日，中标人投标有效期延至合同验收之日。
5. 投标人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第3.6.5条款关于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规定。
6. 投标人保证遵守投标人须知中第8.1条款关于供应商诚信管理办法的规定。
7. 根据投标人须知规定，投标人承诺，我方无投标人须知第1.3.2条规定禁止性情形。
8. 我方承诺我方所有的偏离均已在“资格条款偏离表”，“商务条款偏离表”，“技术规格偏离表”中列出。
9. 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我方承诺在本次投标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为真实和准确的，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10. 我方完全服从和尊重评标委员会所作的评定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报价最低并非意味着必定获得中标资格。
11.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果招标文件有约定）；
    4. 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12.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子邮件：

电话/移动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日期：年月日

## 格式2：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证明书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姓名）现任我单位（职务名称）职务，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特此证明。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3：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本人（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的任何补充承诺，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与投标有效期相同。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4：资格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合格投标人要求 | 投标文件内容及证明文件所在页码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对照“投标人须知”1.3条，逐项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资格条款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5：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编制说明：

提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或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复印件并加盖公章。证照中未体现经营范围和注册资金的，须提供主体信息查询平台中相关备案情况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无注册资金的单位，须提供无注册资金的情况说明，格式自拟。

## 格式6：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第1款规定条件的声明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郑重承诺，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我单位依法提交以下证明材料：

（一）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三）我单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本政府采购项目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编制说明：

1.财务状况报告为投标人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成立时间不足一年的投标人，可以提供银行的资信证明复印件。事业单位可以不提供财务状况报告。

2.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为近一年内任意1个月的纳税证明文件，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3.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为投标人须提供开标前3个月内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任意1个月即可），证明材料可以是缴费的银行单据、公司所在社保机构开具的证明等复印件（自行编写无效），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说明。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格式自定。

## 格式7：无不良信用记录的声明函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打印记录（加盖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8：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本公司郑重承诺：近三年内本公司以及公司法人于公司营业执照住所地人民检察院无行贿犯罪记录。

公司盖章：

日期：

## 格式9：诚信投标承诺书

**致：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 将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信用的原则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

二、 杜绝以收取管理费等形式的一切挂靠、违法转包、分包行为；严格按投标文件承诺及中标通知书、合同等要求选派施工现场人员并保证工期和工程质量；

三、 所提供的一切投标材料都真实、有效、合法；

四、 不与其他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排挤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损害投标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

五、 不与招标人或采购人串通投标，不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其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 不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以牟取中标；

七、 不以其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

八、 企业法定代表人以及企业三年内未被相关部门列入诚信档案黑名单。

本公司若有违反本承诺内容的行为，愿意承担违约处罚和法律责任。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承诺人(盖章):

年 月日

## 格式10：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 | 其他 |
|  |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1：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_\_\_\_\_\_\_\_\_\_\_\_\_\_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招标技术要求 | 投标技术响应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 “响应情况”一栏必须详细填写投标产品、工程、服务的具体参数，并应对照“招标技术要求”一一对应响应；**

**2.“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3.“说明”一栏应如实填写正、负偏离情况，若无偏离则不用填写。**

**4.投标人须按《技术规格偏离表》中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资料，以证明投标人响应的真实性，包括但不限于产品原厂说明书或产品彩页等。提供的证明资料与投标响应情况不相符的、前后不一致的，评标委员会应按招标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评标和定标第2.2条款处理。若《技术规格偏离表》中未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投标人可以不提供。**

**5.加注星号（★）的技术要求，出现的负偏离将导致废标。**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 格式12：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商务条款 | 投标商务条款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响应情况”一栏逐条说明已对招标文件的商务内容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招标文件的偏差和例外。**

1. **“偏离情况”一栏应如实填写“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2. **“说明”一栏应如实填写正、负偏离情况，若无偏离则不用填写。**
3. **商务条款包括但不限于项目交货期（完工期）、付款方式、履约保证金、货物安装调试、售后服务、检验及验收、产品配送地点、质保期、保险、争端的解决等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3：投标人综合概况简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 | | |
| 地址 |  | | | | | | |
| 主管部门 |  | 法定代表人 | |  | | 职务 |  |
| 经济类型 |  | 委托代理人 | |  | | 职务 |  |
| 邮编 |  | 电话 | |  | | 传真 |  |
| 单位简介及机构设置 |  | | | | | | |
| 单位概况 | 注册资本 | 万元 | 占地面积 | | M2 | | |
| 职工总数 | 人 | 建筑面积 | | M2 | | |
| 资产情况 | 净资产 | 万元 | | 固定资产原值 万元 | | |
| 负债 | 万元 | | 固定资产净值 万元 | | |
| 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介绍的情况 |  | | | | | | |

注：

（1）可随本表以文字方式对投标人基本情况加以描述，包括单位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及服务理念、主营产品、技术力量等内容。

（2）如投标人此表数据有虚假，一经查实，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4：履约进度计划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拟定时间安排 |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
|  | 拟定 年 月 日 | 签定合同并生效 |  |
|  | 月 日— 月 日 |  |  |
|  | 月 日— 月 日 |  |  |
|  | 月 日— 月 日 | 质保期 |  |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5：售后服务方案

一、售后服务部门的人员配备、技术力量

二、技术培训方案

三、备/配件支持计划

四、其他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6：近三年经营业绩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采购单位 | 合同金额 | 完成时间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公司成立不足三年的企业自公司成立之日填写。

2.主要经营业绩须提交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并加盖公章，供应商资格要求中对合格供应商经营业绩有特殊要求的应按其要求提交资料。（详见评分表要求）

投标人名称：（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 格式17：质量和技术保障措施及方案

## 格式18：产品技术方案

## 格式19：拟安排的整个项目负责人情况

## 格式20：拟安排的项目团队成员（项目负责人除外）情况

## 格式21：相关竞赛经验

## 格式22：项目完成（服务期满）后的服务承诺

## 格式23：违约承诺

## 格式24：其它招标文件要求的内容及投标人认为需要补充的内容（格式自定）

**第六章 合同文本**

**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招 标 编 号：**

**合 同 编 号：**

**项目实施 地 点：**

**项 目 承 建 商：**

**甲方：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 **XXXX**年**XX**月**XX**日“XXXXXX项目采购，招标编号：XXXXXX”招标（公开招标）的结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有关法律、法规，结合本项目的具体情况，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本项目实施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项目金额

**项目总金额:人民币：X拾X万X仟X佰X拾元整（￥：XXXXXXXX.00）。**

注：1、本合同金额为确定价，合同金额不因设备出厂价、税率、铁路、公路、水路的运输价格等其它因素的调整而发生变化。

2、项目施工及分项造价细则详见合同附件1《项目设备和材料投标报价清单》。

# 二、项目细则

## 1、合同生效

本合同从双方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 2、合同工期约定及交货地点

1). 本工程工期X个日历日。

2). 因乙方的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3). 因乙方造成的质量事故，其返工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4). 甲方要求工程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应征得乙方的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产生的相应费用。

5).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甲方相应的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6). 因甲方要求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7). 交货地点: 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8). 乙方交付的产品必须与定购清单的产品相符合，如与定购清单不符合或达不到所定产品说明所规定的技术指标，甲方有权退货及追讨由此所造成的经济损失赔偿。**如有进口产品须提供海关进货单（复印件备查）。**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的费用由乙方负担。

## 3、项目质量

1). 乙方施工必须严格按甲方认可的施工方案实施，必须符合设备厂商及材料商制定的技术规范与要求。

2). 乙方必须按照招投标文件技术要求保质、保量、按期完成项目。

3). 乙方提供完好、全新的原包装产品（包括零配件），随机技术资料齐全。产品符合国家质量检测标准，必须具有生产日期、厂名、厂址、产品合格证等。

## 4、项目实施

1). 乙方将产品运输并卸至甲方指定地点，甲方将会同乙方及相关单位在到货后7个日历日内共同进行开箱检验。

2). 乙方须与甲方一起介入实训室工程指导和监督，保证强弱电安装到位，不得以水电不到位作为实训室无法交付的理由。

3). 乙方负责免费安装、调试设备，将相关设备、培训和实验实训材料等文档按照甲方要求整理完毕后，将电子文档交予甲方保存。

## 5、项目验收

1)**.** 乙方完成项目全部软硬设备的安装调试并通过自验、试运行测试和现场教师培训后，由甲方组织项目的验收。

2). 乙方在项目全部软硬设备交付，自验、试运行和现场教师培训通过后，经甲方使用部门验证同意，方能填写验收申请单及验收移交表送交甲方。甲方在接到验收申请单及移交表后，在五个工作日之内组织验收，出具并签署验收（合格不合格）报告。

3). 在进行项目验收过程中，如发现不合格须更换或重新调试的部分，双方在验收时应议定修补措施和整改期限，由乙方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完成后经验收合格再行移交，因此而发生的各项费用由乙方承担。

4). 项目验收应以国家颁发的相关的验收规范、质量检验标准及项目招投标文件、合同为依据。

## 6、双方职责

**1）甲方的职责**

（1). 提供乙方施工所需的电、场地等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证件、批款等手续，保证合同顺利进行。

（2). 指派项目管理代表 （电话： ），负责合同的履行。对项目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同时方便乙方与甲方的联络。

**2）乙方的职责**

（1). 合同签定后，到现场实地考察，拟定项目施工组织方案，并交甲方审定。

（2). 指派项目管理代表： （电话： ），负责合同履行。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范、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

（4).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不得随意更改合同中注明的软硬件设备及施工材料。

（5). 项目未竣工验收和移交甲方前，乙方对进驻现场的一切设备及工程半成品及成品拥有所有权，并配合甲方项目管理人员进行保护。

## 7、合同款项支付

1). 在项目完工验收合格后，在甲方收到乙方付款发票和付款所需资料及售后服务保证金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甲方向财政局国库处申请一次付清。计 人民币: X拾X万X仟X佰X拾元整（￥：XXXXXX.00）

2). 乙方在验收后，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财务支付合同总款价的X %，计 人民币: X万X仟元整（即￥：XXXXXXX.00）作为售后服务保证金。如无违约，验收之日起一年后乙方提出申请，甲方不计利息将售后服务保证金退回给乙方。

## 8、售后服务

　按招投标文件要求

# 三、其它附则

## 1、违约责任

1). 由于乙方的责任而造成项目延误，不能按期完成整个项目，甲方有权向乙方追讨因此给甲 方造成的损失，超过一个月，每推迟一个工作日，赔偿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但总赔偿不超过合同总造价的百分之三十。

2). 由于乙方的原因而导致工程工期推迟三十日仍不能不能完工，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3). 由于甲方的原因，项目中途停建，缓建等造成工期的延误不超过一周，甲方不承担责任；超过一个月，甲方应按每推迟一个工作日支付合同总金额的千分之三偿赔给乙方，但总赔偿金额不超过合同总金额的百分之三十。

4). 如果甲方不按合同规定申请付款，每超过一天按合同实际应付金额的千分之三偿赔乙方。

5). 由于甲、乙任何一方的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协议，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 2.权利保证

甲方在中国使用该项目合同中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的起诉或司法干预。如果发生上述起诉或干预，则其法律责任均由乙方负责。

## 3、保密

甲、乙双方均有义务为对方就本项目在商业、技术等方面保守秘密，未经对方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向第三方泄露有关本项目的秘密。

## 4、争议或纠纷处理

甲、乙双方不能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不成时，应向深圳市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仲裁裁决的结果，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5、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事件指双方在订立合同时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这些事件包括：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及双方同意认定为不可抗力引发的事件。甲乙双方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

2).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双方应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同时必须在14日内，以递交有关政府部门的出具证明。如果不可抗力超过120天，双方应通过协商就合同的执行达成协议。

## 6、附则及附件

1). 本合同正本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两份。

2). 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3). 本合同的附件为本项目的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乙方在招投标过程中及项目进行中所作出的各项书面承诺及关于本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为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  |
| --- | --- |
| 甲　方：深圳信息职业技术学院  地　址：深圳市龙岗区龙翔大道2188号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中行皇岗商务中心支行  银行账户：756260952023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 乙　方：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开户行：  帐　号：  电　话：  传　真：  日 期： |

**附件一：项目设备和材料投标报价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型号、规格及附件 | 数量 | 单位 | 原产地和  制造商名称 | 单价（元） | 总价（元） |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4 |  |  |  |  |  |  |  | |
| 5 |  |  |  |  |  |  |  | |
| 6 |  |  |  |  |  |  |  | |
| 7 |  |  |  |  |  |  |  | |
| 8 |  |  |  |  |  |  |  | |
| 9 |  |  |  |  |  |  |  | |
| 10 |  |  |  |  |  |  |  | |
| 11 |  |  |  |  |  |  |  | |
| 12 |  |  |  |  |  |  |  | |
| 13 |  |  |  |  |  |  |  | |
| **总价：人民币：X拾X万X仟X拾元整 （￥： ）** | | | | | | | | |

**质量技术要求及验收标准：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合同书中标定规格及技术参数进行验收。**

|  |  |
| --- | --- |
|  |  |